

附件 1

2024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（劳动监察及仲裁专项工作经费）

市级预算部门：（公章）河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填报人姓名：廖萍

联系电话：0762-3238309

填报日期：2025 年 4 月 16 日



河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 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检查专项经费 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支出基本情况

一是资金安排情况。2024 年度市财政局预算计划安排 35 万元，实际分配下达市人社局金额 3.5 万元。

二是资金使用情况。该项资金于 2024 年 12 月底前使用到位。

三是绩效目标情况。该项资金分配合理，实现了资金的绩效目标。

四是内控制度情况。资金使用单位财务制度健全、会计核算规范、资金管理严格，按计划使用资金，按时、按质、按量完成，无资金缺口或结余，无浪费行为，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。

二、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

2024 年，我市共开展了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行动、规范劳务派遣用工专项行动、矿山企业劳务派遣用工违法问题集中排查、工程建设领域“安薪行动”、治理欠薪冬季行动 5 次专项执法检查行动，进一步贯彻落实了《劳动法》《劳动合同法》《就业促进法》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等劳动保障法律法规，有效防范和及时查处人力资源服务活动

和用人单位招用工过程中的违法行为，切实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。市财政局下达我局 2024 年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检查专项经费 3.5 万元，并于 2024 年 12 月底前已使用 1.69 万元。该项目绩效目标与指标完整，资金投入计划安排、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、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方面规范合理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

1. 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。项目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总分 20 分，评价得分 13.79 分。

2. 绩效产出指标。项目绩效产出总分 40 分，评价得分 33.01 分。

3. 绩效效益指标。项目绩效产出总分 40 分，评价得分 40 分。

自评合计 86.8 分，评分等级为良。

四、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

无

五、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

无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